

证券代码：832025

证券简称：川盛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江西省川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2 月 2 日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社区滨河大道 9003 号湖北大厦 2 南

B

首席合伙人：谭旭明

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6 人

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68 人

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0 人

2025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,200.52 万元

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,576.03 万元

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91.75 万元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 家

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 家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39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
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34	制造业
I64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D44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
N78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50 万元

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96 万元

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453.92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5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执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3. 诚信记录

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（1）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（项目合伙人）：谭斐，注册会计师、资产评估师、注册税务师，2018年12月25日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并在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。2015年1月开始从事证券业务，曾在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深圳分所任项目经理，主要从事新三板公司股改、挂牌审计和上市公司年报项目，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（2）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龙志刚，注册会计师，注册税务师，国际注册内审师，深交所和北交所董秘资格，证券从业资格，中级会计师，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后开始从事审计、评估、财税咨询等工作，先后在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贵州分所）、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、中准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湖南分所担任项目经理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3年1月开始在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执业。主要从事新三板公司和上市公司的股改、股权转让以及各类年报项目。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（3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尹擎，注册会计师。2005年7月25日成为注册会计师。2010年1月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，曾在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，历任项目经理，2012年12月开始在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。近三年签署了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、4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，暂未为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。

本期审计收费与上期一致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 年 1 月 16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西省川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省川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16 日